

园区对外交通工程（龟湖上宅垟至岗后垟道路工程）等二个项目现场专项检测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园区对外交通工程（龟湖上宅垟至岗后垟道路工程）已由泰顺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泰发改审字〔2023〕211号批准建设，建设单位为泰顺县龟湖上宅垟至岗后垟道路工程指挥部，建设资金：发包人自有资金，资金已落实，S220青田至泰顺公路泰顺南浦溪至浙闽界段改建工程（一期）先行段已由温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温发改审设计〔2023〕15号批准建设，建设单位为220省道泰顺段改建工程指挥部。

本次项目招标人为：220省道泰顺段改建工程指挥部，发包人为：浙江路建交通工程有限公司园区对外交通工程（龟湖上宅垟至岗后垟道路工程）第SG01标段项目经理部和浙江正浩建设有限公司S220青田至泰顺公路泰顺南浦溪至浙闽界段改建工程（一期）先行段第SG01标段项目部，建设资金：发包人自有资金，资金已落实。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现场专项检测进行公开招标。本工程招标采用资格后审方式，资格审查条件（最低要求）详见温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泰顺分网（<http://ggzyjy-eweb.wenzhou.gov.cn/col/col1229678448/index.html>）。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本次招标项目的建设规模及技术标准：

园区对外交通工程（龟湖上宅垟至岗后垟道路工程）：本项目路线起点位于浙江省境内龟湖镇上宅垟村，桩号K0+000，与文福公路（K42+150）内侧平交，沿石伏头沟布设，下穿文福公路石伏头大桥，再沿山坳地形布设，设大桥跨越厝坑，沿山体向西展线，设置北岭隧道（2241m）穿越山体，接北岭大桥至北岭，路线继续沿着仕阳溪北侧布设，途径白石坑，过下岗尾村后至浙闽界(福建省与浙江省交界K6+662.6)，布设交溪大桥(2×30+66+120+66m)跨越仕阳溪，交溪大桥终点（K6+771）与福建省福安市上白石至浙江泰顺龟湖公路顺接。本项目终点位于交溪大桥上，浙江省与福建省交界处，终点桩号K6+771,路线全长6.771km。（设断链两处，短链：K1+499.53=K1+500，长0.47m；短链：K4+380=K4+382.917,长2.917m），项目实际全长6.659m。全线设置桥梁1141.3m/7座（其中交溪大桥浙江段长211.1m、福建段长108.4m），隧道2241m/1座。

本项目采用交通运输部颁《公路工程技术标准》(JTG B01—2014)中的三级公路标准设计，设计速度30公里/小时，路基宽度7.5米。桥梁净宽8.5米，全宽9.5米，隧道净宽9米，净高5.0米。路幅布置为：行车道宽2×3.25米+土路肩2×0.50米。桥涵设计汽车荷载等级为：公路—II级，大中桥设计洪水频率1/50，小桥、涵洞设计洪水频率1/25。其它技术指标按有关现行标准、规范执行。

S220青田至泰顺公路泰顺南浦溪至浙闽界段改建工程（一期）先行段：本项目位于文福公路（K34+363.265处），桩号K36+626.539，沿现状仕底线走廊带布线至章氏·泰顺矿坑冰城旅游区后沿仕底线东南侧山体展线依次绕过陈王、桥头至荣西，然后设置仕阳1号隧道向东南展线，至牛垵下与现状道路平交，然后沿瑞昌南面山体展线至坎亭南侧与现状道路平交后，设仕阳2号隧道穿越山体至陈吊，路线继续沿仕底线北面山体向东展线至金钟山，沿金钟山东南向布线，设金钟大桥跨越金钟溪至福建省柘荣县，顺接福建省省道干线（联七线）公路柘荣城至柘泰交界段（柘荣县项目），终点位于浙闽交界处的金钟大桥上，桩号K45+089.828。路线全长8.463公里。主要结构物包括：瑞昌大桥【全长244m，上部结构采用8×30m简支变连续T梁，下部结构桥台采用柱式台，桥墩采用柱式墩；墩台基础采用桩基础】、下更大桥【全长154m，上部结构采用5×30m简支变连续T梁，下部结构桥台采用柱式台/肋式台，桥墩采用柱式墩/薄壁墩；墩台基础采用桩基础】、金钟大桥【不在本次招标范围】、仕阳一号隧道990m、仕阳二号隧道589m。

本项目采用交通运输部颁发的《公路工程技术标准》（JTG B01—2014）及《公路路线设计规范》（JTG D20—2017）规定的双向两车道二级公路标准设计，设计速度60Km/h，路基宽度为10.0m，桥涵设计汽车荷载等级：公路—I级，其他各项技术指标应符合现行有关行业标准、规范的规定，并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公路工程部分）规定。

2.2试验检测服务期：从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所有检测内容完成并提交完整检测报告止；

2.3招标范围：1、园区对外交通工程（龟湖上宅垟至岗后垟道路工程）的高填方路基监测、高边坡监测、桩基完整性检测、桥梁施工监测、地质超前预报、隧道监控量测等工作，2、S220青田至泰顺公路泰顺南浦溪至浙闽界段改建工程（一期）先行段的高填方路基监测、高边坡监测、桩基完整性检测、桥梁施工监测、地质超前预报、隧道监控量测等工作。具体检测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表。

2.4试验检测标段划分：本项目设1个标段；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其本身或内设机构具有交通运输部门核发的公路工程综合甲级试验检测等级证书或同时具有公路工程综合乙级试验检测等级证书和桥梁隧道工程专项试验检测等级证书；持有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发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具有省级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发的资质认定证书；并在人员组成结构、业绩、试验检测设备、履约信誉等方面满足强制性资格条件要求。

投标人名称和等级应与交通运输部“公路水运工程质量试验检测管理信息系统（<https://www.ttiis.cn/>）”中的相应机构名称和等级完全一致。

3.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 每个投标人最多可对（具体数量）1个标段投标，且允许中1个标。

3.4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含法定代表人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同一标段投标（组成同一联合体投标的除外），否则均按否决投标处理。

3.5 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投标。

3.6 本次中标人不得为本项目的竣（交）工质量评定检测单位。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本项目招标文件和补充（答疑、澄清）、修改文件以网上下载方式发放。

4.2 招标文件网上下载时间：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4.3 潜在投标人可凭本企业 CA 数字证书登录“温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泰顺分网”（以下简称“电子交易平台”）（网址：<http://ggzyjy-eweb.wenzhou.gov.cn/col/col1229678448/index.html>）下载招标文件及其他资料。

4.4 未在温州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新系统注册及未领取CA锁的潜在投标人，请参照《新系统企业库入库及CA证书办理流程》，到温州市政务服务管理中心办理，详见温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办事指南”网址<http://ggzyjy-eweb.wenzhou.gov.cn/col/col1229641170/index.html>，CA锁办理请参照《新系统企业库入库及CA证书办理流程》）。

4.5 潜在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有疑问的，通过“电子交易平台”提交。提交疑问截止时间为2024年8月4日17:00（北京时间，下同）。招标人将于2024年7月29日在网上发布补充（答疑、澄清）文件。潜在投标人应自行关注网站公告，招标人不再一一通知。投标人因自身贻误行为导致投标失败的，责任自负。

5. 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5.1 招标人不组织工程现场踏勘，不召开投标预备会。

5.2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2024年8月14日9时00分。

5.3 投标文件递交方式：电子投标文件采用网上递交的方式，各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自行在“电子交易平台”选择“工程建设”-“用户名登录或CA登录”-“我的项目”选择相应所投的项目-“上传投标文件”进行上传。本次招标不需提供纸质投标文件。

5.4 超过投标截止时间未完成上传的投标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不予受理。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温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泰顺分网”（<http://ggzyjy-eweb.wenzhou.gov.cn/col/col1229678448/index.html>）上发布。

7.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220省道泰顺段改建工程指挥部

地 址：泰顺县罗阳镇公园路1号（原水利局大楼）

邮 编：325508

联 系 人：包先生

电 话：0577-59296371

招标代理：浙江同欣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杭州市西湖区三墩镇古墩路701号C座906室

邮 编：310030

联 系 人：陈先生

电 话：13758298948